

北京市大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兴发改文〔2025〕8号

北京市大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大兴区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 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大兴区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大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3月10日

大兴区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若干措施

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国家战略。为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完善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机制、深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强区域间合作与协调的决策部署，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强化以政策牵引促工作落实，支撑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结合大兴区实际，特制定本措施。

一、健全京冀交界地区共建共管机制

1. 创新临空经济区一体化管理体制机制。探索临空经济区建设和管理体制机制创新，以大兴机场综合保税区为先行先试，发挥好京冀共同投资的企业化运营管理平台作用，加强廊坊、大兴两片区一体化发展，推进规划体系、产业招商、要素政策协同，加快建设京冀共建共管、产业高端、交通便捷、生态优美的现代化绿色临空经济区。

2. 打造临空经济区产业集聚区。加快建设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国际会展中心和国际消费枢纽，有序推动综合保税区、非保物流区、国际航空社区和国际生命健康社区等产业区，以及国际航空总部园、五十六度玫瑰园、国际医疗器械产业园、再生医学产业园、国际生物医药园、自贸区创新服务中心等产业园建设。充分利用产业集聚区政策优势，加快布局产业重大项目、示范园区，

提升基础设施和产业服务水平，补齐产业链创新链短板。

3. 深化临空经济区与南五镇联动发展。充分发挥临空经济区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临空经济区优势政策向南五镇覆盖，协同探索打造临空经济组团。支持南五镇各镇域紧紧围绕临空经济区功能定位、产业配套服务体系，发展临空关联产业，提升周边配套水平。加强产业发展所需的土地、技术、数据等相关要素保障。

4. 推动毗邻地区深度融合发展。深化京冀毗邻地区协同合作，加强榆垡镇、礼贤镇与廊坊市广阳区联动发展，共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航空产业集群，促进产业跨区域分工协作。加强榆垡镇与河北固安在临空经济区建设、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文旅资源共享等方面的协同合作，共同推动京南生态旅游度假片区建设，深化跨区域基础设施和区域性公共服务设施衔接。

二、更好服务非首都功能疏解承接

5. 坚定不移疏解非首都功能。落实新版北京城市总体规划、大兴分区规划，坚持减量发展，进一步从源头上严控非首都功能增量。坚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标准不降、机制不松，扎实开展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北京市工业污染行业生产工艺调整退出及设备淘汰目录，持续推动不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一般制造业和污染企业疏解提质。推进疏解与承接并行，强化区级统筹机制，用好人口增量，释放人才红利，积极争取更多优质教育医疗资源落地见效，提升综合承接保障能力。

6. 严控增量准入。严把新增产业准入关，严格执行新增产业

禁限目录，加强执行情况跟踪和分析研判，推动目录精准实施。严把新增建设项目审核关，全面落实非首都功能疏解控增量政策意见和配套实施方案。

7. 推进综合治理提升。统筹存量空间资源，有序推进腾退低效产业空间更新改造，推动铁路沿线综合治理和违法建设治理，持续开展揭网见绿、留白增绿工作，提升各属地精细管理水平。在符合首都功能定位和规划前提下，鼓励通过自主、联营、租赁等方式对腾退低效产业空间开展结构加固、绿色低碳改造、数字基础设施提升、建筑内外部装修以及片区基础设施改造。统筹推进老旧低效楼宇等更新升级改造，引导支持社会资本参与，广泛布设智慧城市应用场景。

三、加强跨区域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8. 强化京津冀交通一体化建设。持续在“硬联通”上下功夫，助力建设“轨道上的京津冀”。增强跨区域交通互联互通，协同推进重大交通项目建设，积极配合推动京德高速、新城联络线（S6）、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快线（R1线）等跨省轨道交通和道路项目建设。

9. 提升区域联通效率。升级完善“软联通”建设，加快融入“通勤圈”建设，推动进京检查站优化布局，提高联程联运水平，提高通勤人员通行效率。巩固完善京津冀机场区域交通协作机制，加强与河北廊坊公安机关沟通对接、信息共享、联勤联动。提高交通智慧化服务水平，持续推动道路运输电子证照、监管执

法数据共享互认、交通事项“同事同标”。

10. 助力构建区域能源体系。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鼓励京津冀地区氢能热电联供、新型储热等技术在产业园区供热基础设施的先行先试。优化支撑性、调节性电源布局，配合京津冀地区主网架和互联通道建设，完善跨省市输电通道和电力网架。加大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力度，统筹推进产业发展与能耗控制，协同开展绿色低碳技术攻关。加快推进跨区域绿色电力交易，持续完善绿色电力市场体系。

四、加强生态环境联防联治联控

11. 深化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联动。纵深推进大气污染、水污染、固体废物协同治理，开展突发环境事件联合调查。积极推进大兴、廊坊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联合联动执法，统一确定执法联动内容，开展跨区域协同执法。加强信息共享强化沟通会商，切实促进兴廊两地生态环境质量提升。

12. 加强跨省流域协同治理。深化跨省流域协作联动，不定期召开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席会议，联合开展流域突发水环境风险研判预警会商，针对跨省流域突发水污染事件开展联合处置、联合监测，协调做好跨省流域突发水污染纠纷调处。

五、引导产业链创新链协同布局

13. 全力支撑京津冀“六链五群”产业布局。按照“六链五群”总体布局，推动氢能、医药健康等重点产业链图谱转化落地，推进京津冀产业生态不断优化升级。激励企业升规入统，加快构

建大兴区现代产业体系。支持医药健康、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贷款贴息，引导规上制造业企业实现绿色化、智能化、数字化发展，支持建设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

14. 建设京津冀氢能产业协同发展核心支点。充分发挥大兴作为京津冀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城市群牵头城市的引领示范作用，强化城市群成员协作联动。面向全球引入储、运、加、用氢等氢能创新企业，引导支持氢能产业集聚和企业落地发展。大力支持氢能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同步推进装备制造、技术研发等配套体系建设。完善氢能产业生态体系，支持氢能科技成果转化和创新平台建设，鼓励开展高水平行业交流活动，支持指导重大课题研究及标准编制。加快推进氢能车辆推广应用和高效运营，依托交通枢纽开展氢能物流用车示范，构建京津冀燃料电池汽车货运示范廊道，打造京津冀零排放低碳货运试点示范走廊。

15. 共建京津冀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加强与津冀地区生命健康产业资源对接合作，共同培育壮大京津冀国家级生命健康产业集群。聚焦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生物医学工程、新一代健康诊疗及精准医疗等重点产业领域的原始创新与成果产业化落地，支持龙头企业组织实施具有产业带动性的技术成果转化应用项目，引导检验检测认证核心板块提升发展。发展“互联网+”医药健康产业、精准医疗新模式、生产性服务和服务型制造等新兴业态，打造“中国药谷”和“健康新城”整体品牌。

16. 建设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加快推进京津冀科技创新

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整合三地优势资源打造“兴”质生产力。加快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鼓励本区企业引入京津冀高校、科研院所等科技资源，联合建立研发中心。引导建设科研转化创新平台，推动科研项目转化落地。围绕医药健康、新一代信息技术和科技服务业等重点产业领域，支持项目建设主体开展新技术新场景示范应用。

17. 构筑高层次人才集聚高地。落实京津冀人才一体化发展规划目标，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机制，探索人才评价互认互通，推动“兴滨雄”人才合作走深走实。加速三地产业发展与人才资源需求对接，发挥生命健康、智能科技、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三地各自产业优势，开展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的交流活动，共同推进三地人才聚集和成长。加强人力资源产业合作，依托三地国家级、省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共享引才引智资源，带动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服务京津冀人才一体化发展规划的稳步实施。支持落地大兴的企业人才申报大兴区“新国门”领军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等。

18. 持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标准，推进“跨省通办”服务，进一步打通区域壁垒，促进要素流通，政务服务力争实现“全程网办、一网通办”。推进京津冀企业开办、变更、注销政策一致、流程统一，实现大兴区营业执照异地“办理、发放、领取”。以三地自贸区联动深化京津冀协同开放，推动三地空港规范货运服务质量标准，加强三地通关监管协同和物

流信息共享，积极探索三地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举措。

六、推进公共服务协同发展

19. 促进教育资源共享。积极引入中心城区优质教育资源，加快建设北京第四实验学校。强化临空经济区教育资源保障，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周边地区辐射，鼓励采取教育集团、学校联盟、对口帮扶等方式开展跨区域合作办学，强化干部和教师培训，深化教育教学研究，搭建学生交流平台，促进数字化资源、实习实训基地和校园体育运动赛事共享。

20. 加强医疗卫生合作。积极承接中心城区优质医疗资源，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强化临空经济区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推动跨区域医联体建设，持续推动与环京地区对口机构的支持合作，促进区域优质医疗资源同质化下沉。巩固扩大京津冀医疗共享范围。建立互认医疗机构和互认共享项目动态调整机制，推动临床检验结果互认和医学影像检查资料共享。

21. 推动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推动大兴区优质养老资源向环京地区延伸布局，加快探索跨省养老新型模式，协同推进环京周边地区养老设施建设、服务质量提升，为老年人提供更多选择。持续培育专业化养老服务队伍，支持大兴区职业院校与京外职业院校合作，定向培养养老服务人才。

七、强化首都安全保障支撑

22. 加强进京外围防线查控。加快推进外围防线重点项目建设和智慧化水平提升，推进备勤用房、安检大棚等基础设施建设，

实现“物理封闭隔离”管控+“全区域、无死角”智能化视频监控。联合组建外围防线专业队伍，与河北廊坊市局共同开展防线查控、巡视等工作，强化进京通道管控，筑牢首都“护城河”。

23. 强化区域应急联动。健全大兴区应急管理体系，加强与环京地区在灾害预警、应急处置、救援物资储备等方面合作。建立突发事件联动通报和响应机制，及时实现信息互通共享，互相配合调查。健全完善相邻区域交通应急保障合作机制，加强区域交通保障能力建设，提高跨区域道路交通突发事件联合应急处置能力。协同处置应急预案，实现专家库、监测仪器、应急车辆等应急资源的共享，共同提高环境应急水平。

24. 加强“平急两用”设施建设。推进安定镇、魏善庄镇等社区卫生院建设，着力补充和强化医疗卫生应急服务体系。严格按照“实战”需求，建立健全相关管理措施，提高城市安全韧性能力。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政策工具，对“平急两用”设施建设予以支持。

25. 维护区域绿色生态屏障安全。协同构建政府主导、跨区域合作、多领域合作的京津冀林业和草原联合保护体系，筑牢跨区域协同保护屏障。在森林防火、野生动植物保护、种苗林保等方面，加强毗邻地区执法联络、信息共享、执法联动、协同办案、执法交流，共同打击破坏两地林业和草原违法行为。

八、健全协同工作推进机制

26. 坚持顶层统筹设计。贯彻落实区委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

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的总体谋划部署，充分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好中央和北京市重要事项、重大项目，组织相关成员单位与津冀两地进行沟通协调，建立健全常态化沟通对接机制，围绕年度工作要点协同推进重点任务。

27. 加强任务协同推进和重大政策研究。围绕中央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大兴区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任务指示批示的重要事项、主要领导定期会晤议定事项等重点任务，做好日常调度，并将有关情况及时上报，推动各项重点任务有效落实。联动津冀两地共同开展协同发展重大政策研究，聚焦交通、生态、产业等重点领域做好规划衔接，积极探索协同发展新机制新模式。

28. 强化信息报送和联合宣传。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梳理、报送协同工作各项任务落实进展情况，重大事项和重要工作进展及时上报。深化京津冀三地宣传联动，推广宣传一系列具有影响力的宣传活动，用好各类媒体资源和平台，及时发声展示协同发展成效。